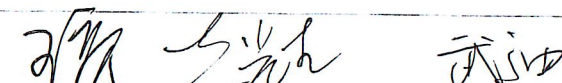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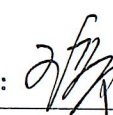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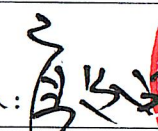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 2-3

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(服务类)

采购单位	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项目名称	常年法律顾问合同		合同名称	常年法律顾问合同	
供应商	山东兴鲁律师事务所		项目及合同编号			合同金额	4.96 万	
分期验收	是 ☒ 否 ☐		分期情况	共分 3 期, 此为第 2 期验收				
验收时间	2026.05.25		验收地点	住建局法规科	验收组织形式		☒ 自行简易验收 ☐ 验收小组验收	
验收内容	服务质量	服务进度	人员、设备 配备情况	安全标准	服务承诺实现	合同履行时间、 地点、方式		
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按时 ☒ 不按时 ☐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	
专业检测机构 情况说明								
存在问题 和改进意见	无							
最终结论	合格 ☒ 不合格 ☐							
验收小组 成员签字								
采购代理机构意见				采购单位意见				
经办人: _____ 负责人: _____ (采购代理机构公章)				分管负责人:  负责人:  (采购单位公章)				
供应商确认: _____				(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)				

说明: 1. 该表为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,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。

2. “采购代理机构意见”, 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, 无需填写该内容。